附件2：

**地场达标内容与整改情况申报表**

1、汕尾市辖区范围设立代理机构办公场地（包括面积不少于140平方米）并具备基本办公设备、电话、传真机、监控录像设备；

有 □、没有 □

2、内部应设立开标室、评标室、供应商报名工作台，以上工作室要求在可监控录像镜头范围，四周不留死角；

有 □、没有 □

3、具备独立政府采购档案室1间，要符合防水、防火标准；

有 □、没有□

4、具备专家休息室，物理隔离独立于供应商休息室；

有 □、没有□

5、应明示代理政府采购业务工作流程指引，在办室内显眼位置墙上公开；

有□、没有□

6、设立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摘录）公开宣传栏。尤其是开标工作规定与流程、评标工作规定与流程、评审专家工作操守等；

有 □、没有 □

7、具备政府采购网上登记注册许可的实际业务工作人员；

有 □、没有 □

8、办公场地属于租用写字楼或生活小区作为办公场地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应在高层楼宇门口或楼下公共场所，公共场所明确指引：办公地址、通信邮编、联系电话、传真号码等；

有 □、没有 □

1. 行业治理要求：办公场地周围（公共区域）要做好 “扫黑除恶、治乱”宣传工作，张贴“扫黑除恶”宣传海报，明示当地报警电话和汕尾市财政系统举报电话；

有 □、没有 □

10、行业消防减灾要求：办公场所应装备安全防火、防灾逃生器材设备；

有 □、没有 □

11、“新冠病毒”疫情防控期间，应按行业防疫指挥部的防疫指引，做好防疫工作；（1）应备齐防疫设备：测体温议、消杀毒济、口罩等；（2）做好本单位职工防疫、抗疫宣传；（3）做好外来人员（姓名、单位、来访、离开时间、体温）登记台账；

有 □、没有 □

12、自觉遵守执业操守承诺（上墙公示），承诺在代理业务工作中，依法依规代理业务，保持良好信用记录；发现“黑恶势力”线索及时向当地公安机关举报；发现“围标、串标” 等乱象及时向采购项目单位监管部门举报。

有 □、没有 □

场地要求内容达标后，方可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未达标不能代理政府采购业务。

代理机构负责人（签名）：

现场验收人员（签名）：

时间： 年 月 日